

明溪县人民政府文件

明政文〔2026〕36号

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明溪县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的通告

根据《福建省红色文化遗存保护条例》《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工作的意见》文件精神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旦上村红军医院旧址等3处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名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明溪县未列入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存名录

明溪县人民政府
2026年5月2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明溪县红色文化遗存（未列入革命文物）保护名录

序号	遗存名称	遗存地址
1	旦上村红军医院旧址	明溪县夏阳乡旦上村旦上组 42号
2	红军驻地旧址（城西村叶家祖厝）	明溪县雪峰镇新井巷19号
3	红军驻地旧址（梓口坊村邓家祖房）	明溪县沙溪乡梓口坊村363号

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5月25日印发
